（5）根据新租赁准则，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对所有租入资产按照未
来应付租金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选择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除外）确认使用权资产及租赁负债，并分别确认折旧及未确认融资费用，不调整
可比期间信息。
2、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新旧准则衔接规定，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按新准则要求进行会
计报表披露，不追溯调整 2020 年度可比数。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
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
三、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的结论性意见
1、董事会意见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修订及颁布的会计准则进行的合理变更，不
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
《企业会计准则》和有关政策的规定，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客观、公允
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因
此，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2、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根据财政部修订及颁布的会计准则进行的合理变更和
调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符合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
所的相关规定，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损害公
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